少年不畏孤贫



孔 子

孔子（公元前 551～公元前 479 年），中国春秋后期思想家、政治家、教育家，儒家学派的创立者，封建思想和中国传统伦理的奠基人。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3 岁丧父，六七岁学礼

孔子姓孔，名丘，字仲尼。“子”是春秋战国时期我国社会对人的尊称，相当于现代称呼中“先生”的意思。

孔丘的父亲叔梁纥是一个立过多次战功的武士，娶过一妻一妾，也生了不少孩子，但除了一个残疾儿子外，其余都是女的。为了要个儿子， 63 岁那年他又纳了一个小妾，名叫颜征在。没过一年，颜果然给他生了个儿子。这个孩子就是孔丘。

叔梁纥晚年得子，十分高兴。为了尽到丈夫和父亲的责任，他总是叮嘱奴仆照顾好颜征在，自己对颜征在也是备加体贴和关怀。对儿子他更是寸步不离，充分享受着有个健康儿子的天伦之乐。儿子在父亲的关照下健康成长。但这幸福也隐藏着危机。叔梁纥的大老婆和另一个妾以及她们的儿女们对颜征在和孔丘忌妒万分，认为这母子俩夺走了本该属于她们的地位和幸福。

正当老叔梁纥欢乐地陪伴娇妾和爱子度日之时，一场大病向他袭来。不久他就不治而亡。此时，颜征在刚过 20 岁，而孔丘则刚满 3 岁。

叔梁纥一死，家庭内部就乱了套。他的大老婆

立即把持了整个家政大权。她的那些女儿们在忌恨颜氏母子的心理作用下，自然视他们为敌。母子俩成了这个家庭的排挤对象。孔丘童年暂短的幸福生活就这样结束了。他跟随年轻的寡母来到鲁都曲阜，过起了孤儿寡母的凄惨生活。这世态炎凉，使幼年孔丘初尝了人间冷暖的滋味，也给他上了很好的一课。

颜征在是个很要强的女子。她和儿子来到曲阜后，本想投靠父母生活。可是，父母身边子女很多。她不愿听人家的闲话，更不愿看别人的眼色，于是，就找了一间房子，带着年幼的儿子，在曲阜独自生活起来。当时，一个妇女所能找到的活儿并不多。她主要靠给富裕人家洗衣服、给宫廷里的工匠缝补破旧衣裳挣点钱买米买柴。这个坚强的女子，不流泪，不叫苦，为了年幼的儿子，硬是没嫁人，一个人承担起抚养儿子的重担。鲁国是西周初年周公的封地。周公长期在京城辅佐姬发执政。这块封地主要靠周公的儿子伯禽管理。伯禽赴曲阜上任时，带去了大量周朝的典章和文物。这些文物讲的全是周礼，其内容主要是讲等级制度和各等级的行为规范。在当时，能够体现身份不同的，最主要的是礼和乐。而在各诸侯国中，懂得周朝礼乐最多的是鲁国。于是，各国纷纷派人到鲁国取经。

孔丘随母亲来到曲阜时，正是各诸侯国开始时兴周礼的年代。齐国、晋国、宋国甚至楚国的使者，几乎每年都来鲁国讨教、拜访、参观。那些小国的使者，更是来往频繁。鲁国的贵族从立国之初就重视礼仪，各国的来访更使鲁国上下开心。他们每年都用大量的时间来接待各国的贵宾，每次接待都讲究接待规格，遇到大国的重要使者或贵宾，就要搞隆重的接待场面。这些热闹的活动，给鲁国都城的百姓造成了一种错觉，似乎礼和乐是世上最重要的事情。幼年和少年时期的孔丘，在贫困和热闹中度过。他在都城生活，经常遇到这种场面、环境的耳濡目染，使他形成了对礼和乐的特殊爱好。

颜征在在繁忙的劳动之余，不忘对儿子的教育。她抽空教儿子识字，教育孩子做有教养的人。孔丘的生活环境，使他过早地懂得了生活的艰难和必须学知识和本领，以便早日独立谋生。在母亲的严格要求和管束下，孔丘逐渐做到了不说粗话脏话，不做粗野的动作，没有失礼的举止和行为，而是尽量学习有用的知识，模仿上层人的行为。在母亲的要求和社会环境的影响下，孔丘成了一个规规矩矩的孩子。儿童时期随便玩耍时，一般孩子，玩得最多的是逗鸡逐狗，捉虫捕蝉，而孔丘玩得最多的是模仿贵族们祭祀时的大礼，把祭祀用的器物按照礼数



7 岁的孔丘设桌学“礼”。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摆放端正，分出等级，摆好之后，便面对祭祀的对象，练习磕头行礼。练习这些活动，既是母亲对他的要求，也是他自己的喜好。母亲颜氏，认为这是让儿子回到上流社会去的必要准备。后来，孔子喜欢上了礼仪，还给人当过送葬的主持人，与这段经历不无关系。

15 岁而志于学

孔丘在母亲的影响和教育下逐渐养成了勤奋好学的良好习惯。他从小就懂得体谅母亲的困难，尽量不惹母亲伤心生气。他每天按照母亲的要求把学习放在第一位，在完成了一天的学习任务后帮助母亲干力所能及的活儿。母亲洗衣服时，他为母亲挑水，把洗好的衣服晾晒起来，把晾干的衣服收起叠好。每天不用母亲支使，他就知道什么时候该干什么。

在母亲的关怀和教育下，孔丘好学上进。他生性聪明而且善于思考，学习知识和道理很有悟性。他在艰难困苦的生活环境中，靠着勤奋和聪明，学会了礼、乐、射、御、书、数等六项作为参与社会活动的贵族必须掌握的基本功。礼，是指当时盛行的周礼；乐，是周朝的音乐和乐器；射，是指射箭技

能；御，是驾驭马车的技能；书，是会写字；数，是计算的本领。

母亲告诉他，在确定自己身份的时候，要放在贵族的层次上，但向别人请教时，就要放下架子，要“不耻下问”，遇到问题，谁懂就向谁求教，向别人请教问题不会丢面子。母亲还教育他，干什么事情，就一定要干好。正是由于母亲的教育和影响，孔丘以锲而不舍的精神，克服了家庭条件带来的极大困难，学到了自己想学的知识和技能。在孔丘十五六岁时，颜氏承受不住生活的重压，一病不起。尽管孔丘和颜氏娘家人尽力为她求医诊治，但还是没有把她的病治好。仅三十几岁颜征在就去世了。这对孔丘无疑是一个残酷的打击。在母亲的严格调教下成长起来的少年孔丘，懂得当时的礼仪。他独自按照礼仪安葬母亲。要把母亲安葬得合乎“礼”，最关键的是把母亲与父亲合葬。这对于一般人家并不困难，但对于孔丘来说，就比较难办了。因为父亲去世时，母亲受到亲人的排挤，连参加葬礼的资格都被剥夺了。怎样才能知道父亲的墓葬地点呢？孔丘想出了个让人同情的办法。他把母亲的棺柩停放在曲阜城外四通八达的十字路口，在棺柩前立起一块木牌子，上面写着：为父母合葬，寻找亡父叔梁纥的葬地。他所以想出这样一个办法，是因为他认为

叔梁纥算得上是个英雄。他埋葬在哪里，不会没人知道。等了几天之后，他终于碰到了一个陬邑车夫的母亲。她曾和叔梁纥家住过邻居。她告诉孔丘，叔梁纥埋葬在曲阜城东的防山上。孔丘谢过这个好心人后，拉着母亲的棺柩来到防山，找到了父亲的墓地，把母亲的棺柩安葬进去，完成了父亲与母亲的合葬。按照当时的礼，孔丘做了一件少年人不容易完成的大事。

初尝世态炎凉

母亲死后，少年孔丘成了真正的孤儿。颜氏没有为儿子留下任何财产，只留下了两人居住的旧屋和为他培养起来的吃苦耐劳精神以及他学得的礼、乐之类的知识。为了生存，孔丘开始独立谋生。他毕竟涉世不深，还不知道自己处在什么地位。他原以为，父亲是有名的英雄，是“武士”一级的贵族，母亲也出身于贵族之家。所以，虽然贫穷，但他不以为自己低贱。有一次，曲阜大户季孙氏宣布宴请“士”级以上的贵族。孔丘听说后，自以为父亲叔梁纥是闻名诸侯的勇士，是武士一级的贵族，自己是他的儿子，理所当然有资格参加这个宴会。于是，他就跟着其他贵族一起去赴宴。可是，到了季孙氏家

门口，把门的家臣把别人放了进去，而把孔丘拦住，对他呵斥道：“季孙氏宴请的是士以上的贵族。你是干什么的？谁请你啦？”就在家臣阻拦孔丘之时，那些知道孔丘父亲的人，却没有一个为他说话，有的还用嘲讽的目光看着他。孔丘被羞辱了一顿。

试图进入上流社会碰壁之后，孔丘立即放下架子。为了谋生，他从社会最底层干起。他从小跟着母亲为人家干活，所以有力气，也不怕吃苦。他到处找些零活干，今天给这家挑水、扫院子，明天给另一家洗衣、做饭、拉车，这些活儿干得时间都不长。后来，他找到了一份种菜的活儿。冬季，菜园子里没有活儿了，孔丘又去为人家放牛或放羊。孔丘聪明能干，又肯动脑筋，干什么都设法干好。他经营菜园,种出的菜长得旺盛鲜嫩 为人放牧牛、羊，不仅把这些牛羊养得膘肥体壮，而且产崽率很高。在种菜、放牧的空隙时间，孔丘还抓紧读书。他会吹喇叭和奏乐，有需要音乐的场面，总是想办法去参加。不过，贵族大户都有专门的乐师，是不会让这个穷小子参加他们的演奏活动的。孔丘就为普通庶民演奏。而普通人平时用不起音乐，只是在娶媳妇和死人送葬时才用。所以，少年孔丘就成了婚丧嫁娶场面上的吹鼓手。少年孔丘在社会底层什么活都干。他不仅养活了自己，还过得很充实。



孔丘赴宴被拒之门外。

孔丘脑子里的等级观念非常分明，虽然干下等活，但却瞧不起下等活，认为自己只是为了生存才不得不干这些事情的。怎样才能使自己重新回到上流社会？这是孔丘在谋生中时时思考的问题。他想，上流社会的人与下等人比较，最大的差别不在于财富之多寡，而在于懂不懂礼。他认为，这社会正处在“礼坏乐崩”的年代，所以，人们最需要恢复“周礼”。要恢复周礼，就必须有人懂得周礼。可是，懂得周礼的人实在太少了。这样，他把学习周礼、将来为恢复周礼而努力，作为自己回到上流社会去的途径。

孔丘学习很有毅力，也很动脑筋。他以学习为荣，以获得知识为乐事。在漫长的自学道路上，他不仅学到了较渊博的知识，还总结出了许多影响后人的学习方法。比如，他初次进入祭祀周公的太庙，有许多不懂的东西，就向别人请教。有人嘲笑他说：“你不是懂得很多吗？可是，进了太庙为什么还问这问那呢？”孔丘回答说：“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是为知也。”他有了问题，不管地位高低，只要对方懂得，他就向人家请教。有人嘲笑他，他却说：“三人行，必有吾师焉。”他对学过的知识，经常反反复复念叨。有人不理解，就问他：“那些知识你不是都学会了吗？为何还反复学它呢？”他回答说：“温故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而知新，可以为师矣。”他每学一点新知识，总是反复思考和念叨。对此他解释说：“学而不思则罔，思而不学则殆。”这可贵的学习精神和科学的学习态度，使孔丘在青年时期就成了一个很有学问的人。

孔丘学有所长之后，就开始到政府中谋求官职。在 20 多岁时，他谋得了两次低级差使。一次是充任“乘田”，这是管理牛羊的小官吏；再一次是任“委吏”，这是管理仓库的小官吏。任职之后，孔丘发扬干一行就干好一行的作风，管理牛羊，就把牛羊养得肥肥壮壮；管理仓库，就把仓库的账目和物资管理得井井有条。他谋生不忘学习，到了 30 岁时，就打下了一生事业的知识基础。用他自己的话说就是“三十而立”。后来，孔丘由于学识渊博，在鲁国、齐国以及宋国和楚国等大国都有了很大的影响。几个国家的诸侯都想用他。只因遭人忌妒而仕途不顺，孔子到了 50 多岁才在鲁国出任中都宰，相当于现代的县长；由于政绩突出，升任小司空，相当于现代地区级的工程管理局长助理；后来又当上了鲁国的大司寇，相当于现代的公安司法局长。不过，他任这些官吏的时间都不长。孔子干得最长的还是教书。

心性慈善的孤儿



孟 子

孟子（公元前 372～公元前 298 年），战国时期著名思想家、教育家，儒家学派的代表，“仁政”的创立者和倡导者，有“亚圣”之称。他的童年生活异常贫困。但他贫不失志，刻苦学习，一生钻研学问，终于成为影响后世的伟大思想家。

显赫的祖先　孤贫的童年

孟子，姓孟，名轲，字子舆原本鲁国人，出生于邹（今山东省邹县）国。孟子是鲁国贵族孟孙氏的后代。孟孙氏曾是鲁国最大的贵族之一，把持着鲁国 1/3 的天下。到孟子上溯五代祖先孟僖子还掌握过鲁国的重要权柄。但其后辈子孙有的不学无术，有的过于迂腐，有的在权力争斗中败北，所以，这个家族逐渐败落下来。到了孟子的父亲孟孙激（有人说孟子的父亲叫这个名字）这一辈，彻底沦落为穷苦人。不过，孟孙激比普通穷人好的地方在于读了一点书，能写会算。不足之处是他肩无挑水之韧，手无缚鸡之力，是个文弱书生。由于家道败落，孟孙激无法在鲁国都城生活下去，只好出外谋生。可是，适合他干的事情实在太少了。后来，他流落到了邹国，在一个地主家中找了个账房先生的差使。这家地主，有许多田产，有店铺，还有作坊。

孟孙激出身仕宦之家，又受过很好的教育，在农村人眼里，就成了受尊敬的人物。特别是在冬天和夏日农闲季节，人们无事可做时，就聚到孟孙激下榻之处，听他讲古今故事或奇闻趣事。他那渊博的知识和彬彬有礼的作风，在乡民中传为美谈。孟

孙激在这里干了几年，就有一些好心人前来为他提亲。后来，他选中了一家破落大户人家的小姐。这女子生得标致俊秀，而且知书达礼，很有教养。这位小姐也看中了孟孙激的人品和才学。两厢情愿，他们成了亲。

好心的雇主就把自己家一处暂时不用的闲置房子借给了他。女方的娘家陪送了许多嫁妆和必需的生活用品。一年之后，妻子生下了一个白白胖胖的儿子。这个孩子，就是孟轲。

这个三口之家生活是幸福的。妻子贤惠聪明，把家庭生活料理得井井有条。丈夫专心为东家卖力，把账目管理得一清二楚，主人非常满意。孩子从一出生就获得了父母的喜爱。孟孙激每天回到家中，第一件事就是逗儿子。儿子还不会说话，他就给他读诗咏赋了。孩子呀呀学语了，孟孙激又开始教孩子识字和算术，开始了早期的启蒙教育。

小孟轲会走路后，孟孙激常常抱着孩子到外面玩耍，有时还把他带到账房。小孟轲周正的脑壳，圆圆的小脸，一对有神的大眼睛，透着满身的灵气，谁见了总要抱一抱或夸上几句。乡民们淳朴友爱的生活，给小孟轲的成长创造了十分有利的环境。

孟孙激很重视孩子的教育。他除了教孩子认字、算术外，还给他讲历史故事，讲鲁国的古今事情，讲

自己家族的兴衰。在父亲的教育下，孟轲从小就有了对知识和学问的浓厚兴趣。

孟轲 4 岁时,父亲得了一场重病,卧床不起。母亲和东家到处为他求医寻药，想遍了法子，最终也没能把他的病治好。孟孙激抛下幼子和年轻的妻子，撒手而去。从此，孟轲便成了孤儿。

孟母教子　两度迁居

孟孙激死后，妻子在乡亲和东家的帮助下，埋葬了丈夫。孟孙激是外来户，没有自己家的坟地，只能埋葬于无主的乱石岗上。孟轲的母亲怀念丈夫，每天除了照顾儿子，就是到丈夫的坟上去守候。丈夫在世时，家中有了一点积蓄。东家心地善良，允许她们母子继续住他的房子。孟轲和母亲就这样在悲痛中继续留在这里生活。他们居住的地方，离埋葬孟孙激的坟场很近。冬天树叶落尽时，从家门出来，一眼就可以望见坟场。

父亲死时，小孟轲虽然只有 4 岁，可是，他已经懂事了。原本活泼好动的孩子，在一段时间里，每天陪着忧愁的母亲掉眼泪。为了减轻母亲的痛苦，他不再找别的孩子玩耍，而是守在母亲身边。这样熬过了一两个月，孟母突然醒悟：不能这样长期为死

去的丈夫悲痛，还要照顾这可怜的孩子。为了不让自己的愁容影响儿子，她设法让儿子出去，和其他的孩子玩耍。孩子们到了一起，就会忘记忧愁和烦恼。

乡村孩子们活动都是自发的。春夏季节，孩子们要么玩尿泥，要么到河里去捉青蛙或小鱼儿，要么到田野里去捉蚂蚱、逮蝈蝈，深秋季节，也免不了到田野里去挖田鼠。不管干什么，小孟轲都是孩子们的头儿。他肯动脑筋，鬼点子多。小伙伴们都听他的。冬天，玩的内容就少多了。小孟轲天天陪母亲到父亲的坟上去，经常见到埋葬死者的活动。当小伙伴们寻思新游戏时，他突然联想到出殡的场面，于是,就提议说“咱们玩埋死人好不好？”“好哇。”小伙伴们齐声赞同。

“可是，咱们也不懂出殡的礼呀。”一个孩子发愁地说。

“这有什么。我懂。你们按我说的做就行了。”小孟轲对伙伴们说。有一天，孟母从坟上回来，未进院子就听见了孩子们的哭声。她不知道家里发生了什么事，急急忙忙赶回家，一进院子，见孩子们一本正经模仿出殡的样子，孟轲担任总指挥，真是让人既好气，又好笑。

当孩子们玩够了，各自散去，孟母心平气和地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